

证券代码：601777

证券简称：千里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25

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4月10日（星期五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及议案等文件已于2026年4月7日以网络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应出席董事14名，实际出席董事14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第二批分配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3票回避。董事长印奇先生、副董事长鲍毅先生和职工董事徐焕春先生为公司《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》（以下简称“本持股计划”）首次授予参加对象，在本议案投票中回避表决。

根据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及本持股计划、《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同意向7名符合条件的认购对象授予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不超过687.5万份，本次授予的预留份额不超过本持股计划规定的预留份额上限共13,462.5万份（首次授予的认购对象放弃认购的262.5万份已调整至预留部分）的5.11%。本次拟认购对象不含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最终参加人数及最终份额分配情况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。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第二批分配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6）。

该议案已事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《关于更换联席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等职位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同意庄运启辞任本公司《公司条例》（香港法例第 622 章）及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香港上市规则》”）下的联席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。该辞任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辞任后，庄运启将不再担任公司及附属公司的任何职务。

同时，根据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股份（H 股）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发行上市的计划、《公司条例》（香港法例第 622 章）以及《香港上市规则》第 3.28 条、第 8.17 条的规定，公司新增委任朱乐谦担任《公司条例》（香港法例第 622 章）以及《香港上市规则》下的联席公司秘书；新增委任朱乐谦担任公司于《公司条例》（香港法例第 622 章）以及《香港上市规则》第 3.05 条下的授权代表，代表公司接受向公司送达的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书。前述委任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上述更换完成后，公司《公司条例》（香港法例第 622 章）以及《香港上市规则》下的联席公司秘书为夏雨扬、朱乐谦，《香港上市规则》下的授权代表为印奇、朱乐谦，《公司条例》（香港法例第 622 章）下的授权代表为朱乐谦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1 日